

桃園市政府教育局 函

地址：33001桃園市桃園區縣府路1號14、15樓

承辦人：專員 黃駿逸

電話：03-3322101轉7532

電子信箱：h10026028@ms.tyc.edu.tw

受文者：桃園市立瑞坪國民中學

發文日期：中華民國111年3月28日

發文字號：桃教秘字第1110028332號

速別：普通件

密等及解密條件或保密期限：

附件：380240200J_1110003843_prin、380240200J_1110003843_ATTACH
(376735100E_1110028332_ATTACH1.pdf、376735100E_1110028332_ATTACH2.pdf)

主旨：函轉勞動部職業安全衛生署（下稱職安署）委由財團法人安全衛生技術中心，分區辦理「危害性化學品危害分類標示與通識措施說明會」、「危害性化學品分級管理說明會」及「安全資料表查核實務研習」相關研習活動一案，請查照。

說明：

- 一、依據本府勞檢處111年3月25日桃檢職字第1110003843號函暨勞動部職安署 111年3月23日勞職衛2字第1111017158號函辦理。
- 二、為強化事業單位對化學品相關職業安全衛生管理法規執行實務及系統工具之瞭解，職安署委由財團法人安全衛生技術中心於111年4月27日至6月15日期間，分區辦理旨揭研習、說明會，相關資訊請至該署官網（<https://www.osha>）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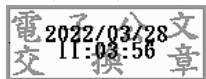


gov. tw/) 活動訊息瀏覽，如有報名相關問題，請洽財團法人安全衛生技術中心林玫君小姐，聯絡電話：(06) 2937770。

三、檢附本府勞檢處及勞動部職安署來函一份供參。

正本：本市各市立學校〈不含秀才分校〉、本市各市立幼兒園

副本：



裝

訂

線

